



新聞通告

東方明珠出售中華煤炭股份權益 獲取 1.68 億港元淨收益

東方明珠創業有限公司（“東方明珠”，股份代號 0632.HK）宣佈，已於 2010 年 7 月 31 日與合資方張景淵簽署《和解合約》，終止雙方在中國內地和香港的所有訴訟，並同時出售 55.11% 中華煤炭能源集團有限公司（“中華煤炭”）股份權益予張景淵；完成交易後，東方明珠將在 2 年內分批獲得合計 1.68 億港元淨收益。由於該中華煤炭股份權益已全部撇帳，因此，出售中華煤炭股份權益將為東方明珠帶來一筆可觀的非經常性收益；另外，獨立第三方暉佳投資獲得 2,340 萬港元（折合 300 萬美元）的償還貸款。

東方明珠董事會認為，東方明珠就中華煤炭在山西省的煤炭投資，與張景淵的互相訴訟已進行兩年，去年由於山西省國土資源廳被法院裁定“違法行政”，有關煤礦採礦許可證因此而被取消；鑑於未來在中國內地和香港進行的一系列訴訟，將消耗巨大的人力、財力和時間，這並不符合東方明珠股東的最佳利益；東方明珠此次與張景淵簽訂《和解合約》，可獲得相當收益，除了有利充實集團的財政實力之外，管理層更可以集中精力與資源，全力推進和發展石油及天然氣核心業務。另外，在訴訟雙方互諒互信和互相尊重的基礎上，將有可能在未來尋求新的互利合作商機。

東方明珠副主席劉夢熊博士透露，公司擁有 70% 開採權益的美國猶他州油氣田，在世界著名油氣開採工程公司 Halliburton 的協助和管理下，打井工程已全面展開，如無不可預測的情況出現，預計該油氣田將於本年 9 月底前生產石油天然氣，為東方明珠帶來穩定的經濟收益。劉博士並將於 8 月上旬，率領東方明珠技術專家團隊，前往哈薩克斯坦拜會該國政府機構，並同時實地考察正在洽購談判中的哈薩克斯坦油田現場設施。

東方明珠創業有限公司

董事會

2010 年 8 月 2 日